

# 携手构建更加美好的上海合作组织家园

## ——在“上海合作组织+”阿斯塔纳峰会上的讲话

(2024年7月4日,阿斯塔纳)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尊敬的托卡耶夫总统,各位同事:

很高兴同大家相聚在美丽的阿斯塔纳。感谢托卡耶夫总统的热情接待和周到安排。一年来,哈萨克斯坦轮值主席国工作卓有成效,上海合作组织实现新发展。

志合者,不以山海为远。这是我们首次以“上海合作组织+”的形式举行峰会。好朋友、新伙伴济济一堂、共商大计,说明在新的时代条件下本组织理念广受欢迎,成员国朋友遍布天下。

当前,世界之变、时代之变、历史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世界格局加速演变,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迅猛发展。人类文明在大步前进的同时,不安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也明显增加。

应对好这一大变局,关键要有识变之智、应变之方、求变之勇。我们要牢固树立命运共同体意识,始终秉持“上海精神”,坚定不移走契合本国国情、符合本地区实际的发展道路,共同建设更加美好的上海合作组织家园,让各国人民安居、乐业、幸福。我愿提出以下建议。

第一,建设团结互信的共同家园。不久前,中方举行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纪念大会。“上海精神”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一脉相承,是本组织的共同价值,应该倍加珍惜和始终遵循。

我们要尊重彼此自主选择的发展道路,支持彼此维护核心利益,通过战略沟通消分歧、凝聚共识、增进互信。中方建议成员国加强治国理政经验交流,适时举办上海合作组织政党论坛。

第二,建设和平安宁的共同家园。安全是国家发展的前提,平安是人民幸福的生命线。无论国际风云如何变化,本组织要守住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安全的底线,各国都安全,才有真安全。

我们要完善安全合作机制手段,多几道保障就多几分把握。本组织要加快建设应对安全威胁和挑战综合中心及其下设机构,建设禁毒中心,加强情报交流,开展联合行动,共护一方安宁。中国作为地区反恐机构轮值主席国,将办好“反恐合作-2024”联合反恐演习等活动。

阿富汗是地区安全不可或缺的一环。我们要发挥阿富汗邻国协调合作机制等平台作用,加大对阿富汗人道主义支持,推动阿富汗搭建广泛包容

的政治架构,走上和平重建道路。

第三,建设繁荣发展的共同家园。实现现代化是本组织国家的共同目标。中方建议将2025年确定为“上海合作组织可持续发展年”,聚焦发展动能推陈出新。中方愿同各方全面落实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用好农业示范基地、地方经贸示范区、生态环保创新基地等平台促进区域合作,扩大本币结算份额,积极推进筹建上海合作组织融资平台。

中方欢迎各方使用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参与国际月球科研站建设。中方倡议成立上海合作组织数字教育联盟,愿在未来3年内向本组织国家提供不少于1000人次数字技术培训名额。我们还要推进本组织治理体系现代化,完善运作机制,提升运行效能。

第四,建设睦邻友好的共同家

园。文明对话对促进世界和平和睦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中方愿为本组织国家文明对话提供优质平台,充分发挥上海合作组织睦邻友好合作委员会等民间机构作用,继续办好传统医学论坛、民间友好论坛、青年交流营、青年发展论坛等品牌活动,在本组织旅游和文化之都青岛主办绿色发展论坛、妇女论坛,欢迎各方积极参与。

未来5年,中方将向本组织国家提供1000个青年赴华交流名额。相信通过我们共同努力,地区各国互学互鉴、人民相知相亲的局面将更加生动。

第五,建设公平正义的共同家园。本届峰会发表阿斯塔纳宣言,团结共促世界公正、和睦、发展倡议,睦邻互信和伙伴关系原则声明,发出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合作不要对抗、要公

正不要霸权的新时代强音。

我们要共同倡导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为消弭和平赤字、发展赤字、安全赤字、治理赤字贡献“上海合作组织力量”。

各位同事! 积力所举无不胜,众智所为无不成。团结协作是上海合作组织一路走来的成功经验,也是新征程上应变局、开新局的必然选择。

阿斯塔纳峰会后,中国将接任轮值主席国。中方愿同本组织伙伴团结协作,同更认同“上海精神”的国家和国际组织携手并进,让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前景更加光明可期。 谢谢大家。

(新华社阿斯塔纳7月4日电)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新华社北京7月4日电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

《行动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顶层设计,结合我国国情实际,对接政府采购国际规则,以“整、建、促”为工作主线,聚焦重点、多措并举,力争用三年左右的时间,着力解决当前政府采购领域存

在的突出问题,使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更加规范,政府采购制度建设迈出实质性步伐,建立健全促进现代产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体系。

《行动方案》明确了3方面9项重点任务。一是整顿市场秩序,优化营商环境。持续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反映突出的采购人设置差别歧视条款等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加强常态化行政执法检查,畅通权利救济渠道,开展第二批政府采购行政裁决示范点建设,推进省级以下争议处理向省级集中。创新监管手段,升级改造中央

政府采购电子平台,建立健全信用管理机制,加强政府采购协同监管。二是建设法规体系,服务统一市场。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法修改,推动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协调统一,提高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体系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逐步构建覆盖需求管理、信息公开、采购方式、合同履行、救济机制等系统完善、操作规范、运行高效的政府采购制度体系。建立政府采购本国产品标准体系,确保不同所有制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分类制定政府采购需求

标准和政府采购标准文本。三是促进产业发展,落实国家战略。构建符合国际规则的政府采购支持创新政策体系,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合作创新采购制度,推动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助力中小企业“政采贷”,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出台绿色产品政府采购支持政策,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行动方案》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不折不扣落实本方案要求,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 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

### ——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政体系述评之一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从健全组织体系、教育体系、监管体系、制度体系、责任体系等五方面,对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政体系作出部署。其中,“要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居于首位。

党的力量来自组织,组织建设是党的重要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党的组织体系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创造性地提出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引领推动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发生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重大变化。

新征程上,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健全党的组织体系,使党的组织优势不断彰显,组织力量充分发挥。

令之不行,政之不力。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首先要坚持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党中央是政治组织,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是最高政治原则。

自2015年开始,党中央每年听取“五大班子”党组工作汇报和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已成为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重要制度安排。

从《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明确“健全维护党的集中统一的组织制度”,到领导班子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机制日益完善,再到请示报告制度这一重要组织制度愈加成熟……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是坐镇中军帐的‘帅’,车马炮各展其长”的生动图景渐次铺展。

抓好新时代党的组织体系建设,首要的是全党必须一以贯之地维护党中央的权威,这是不可动摇的原则。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都要注重从领导制度机制的健全完善上保障“两个维护”,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中体现“两个维护”,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事在四方,要在中央。坚持和完善党建工作领导体制和组织管理体制,形成一级抓一级、抓好本级带下级、大抓基层强基础的工作格局,推动党的各级组织都坚强有力,才能确保党的领导“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不断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聚力。

欲筑室者,先治其基。中国共产党现有基层组织517.6万个。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要堅持大抓基层的工作导向。

2024年6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长城花园社区考察调研,强调:“社区党组织是党联系基层群众的神经末梢。社区党组织建好建强了,社区工作就有了‘主心骨’。”

基层是党的执政之基、力量之源。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必须扎实做好抓基层、打基础的工作。

牵住“责任制”这个牛鼻子,抓基层党建工作写入各级党委(党组)书记责任清单;着眼基层队伍建设,优

秀干部在基层一线经受锻炼,增长才干;强化政策支持,各类资源向基层下沉……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重视基层、关心基层、支持基层,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日益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

基层强则国家强,基层安则天下安。

要更充分认识到抓基层、打基础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政向基层拓展延伸,方能不断把基层党组织的组织活力转化为发展活力,把党建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适应新形势,拓展新领域。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要努力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线上线下全覆盖。

2018年11月,在上海考察的习近平总书记来到上海中心大厦,详细了解这里开展党建工作等情况,指出:“随着经济成分和就业方式越来越多样化,在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就业的党员越来越多,要做好其中的党员管理服务工作,引导他们积极发挥作用。”

近年来,我国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日益壮大,以平台经济为代表的新业态蓬勃兴起,聚集了大量新就业群体。新兴领域发展迅速、规模巨大、渗透力强、非常活跃,党的组织工作面临新形势新挑战。

哪里有群众哪里就有党的工作,哪里有党员哪里就有党的组织。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将“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作为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的重要任务之一。此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了这一要求。

加强“三新”领域党的建设,就要在以地域、单位为主设置党组织的基础上,积极探索更加务实管用、灵活便捷的基层党组织设置方式,探索构建条块结合、上下联动的党建工作体系,进一步消除党建“空白点”,织密党的组织网络,不断扩大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和凝聚力。

探索“互联网+党建”、智慧党建等,既是信息化时代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党建工作改革创新的必然要求。

要善于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开展工作,在党员教育方法、党员管理手段、党建工作考评等方面赋能增效,推动“支部建在网上,党员连在线上”,努力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线上线下全覆盖。

严密的组织体系是我们党的优势所在、力量所在。

实践反复证明,充分发挥党的组织体系强大优势,就能拥有战胜一切艰难险阻的强大力量。

把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作为长期任务,强化系统观念、坚持系统推进,使党的各级组织都健全起来、强大起来,必将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新华社北京7月3日电 记者 高蕾、范思翔)

## 为不断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供坚强保障

(上接第2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置于全面深化改革的突出位置,作出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党的领导制度建设不断取得新突破;

旗帜鲜明,充分彰显“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将中国共产党领导这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载入党章和宪法;

夯基垒台,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着眼于把党作为最高政治领导力量的地位和作用进一步制度化,调整重组优化数十个部门,党和国家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实现系统性、整体性重构;

立柱架梁,成立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中央财经委员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等,强化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职能作用;

建章立制,出台《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等党内法规,党的全面领导更加制度化、规范化;

融会贯通,将党的领导融入意识形态工作、国有企业治理、高校领导体制、群团组织建设和各类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通过实施一系列开创性举措,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定型。

2019年10月31日下午,人民大会堂,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胜利闭幕。

锚定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党的领导制度明确为我国根本领导制度,抓住了国家治理的关键和根本。

2023年6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鲜明提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并用“十三个坚持”进行系统总结和集中概括。

“十三个坚持”中,居首位的正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彰显党的领导的关键作用、重要意义。

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一个更加坚强有力的党,正领航中华“复兴号”巨轮劈波斩浪、勇往直前。

全面从严治政体系不断健全,全面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

的重要思想。

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九个以”的实践要求,其中之一正是“以健全全面从严治政体系为有效途径”。

健全全面从严治政体系,是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重要举措。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把全面从严治政作为新时代党的建设鲜明主题,提出一系列新理念,实施一系列变革实践,健全一系列制度规范,推动党的建设这项伟大工程不断深化发展,初步构建起全面从严治政体系。

健全全面从严治政体系,制度建设尤为重要。正在全党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学习重点是最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全链条全周期全覆盖上不断加大力度、激励引导党员干部担当作为、促进执纪执法贯通……作为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的基础性党内法规,党纪处分条例的再次修订,进一步扎紧制度的“篱笆”,释放出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

全面从严治政永远在路上,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只有进行时。

从纪律处分条例、问责条例,到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内监督条例,再到首部《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一系列基础性关键性党内法规制定修订,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不能腐”的防范机制和预防作用充分彰显,新时代制度治党进入“快车道”。

党的力量来自组织。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全部工作要靠党的坚强组织体系去实现。

不断健全组织体系,让党的各级组织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确保党的领导“如身使臂,如臂使指”;

始终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有效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让党的基层组织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中更好发挥作用;

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紧盯“关键少数”,确保选出的干部政治上站得稳、靠得住、能放心;

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营造积极健康、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更好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党纪学习教育……接续开展的党内集中教育和经常性教育,为广大党员干部补钙壮骨;

……

筑牢制度“堤坝”,强化组织保障、筑牢思想根基……党的自我革命在全面深化改革推动下环环相扣、层层递进,不断在革故鼎新、守正创新中实现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

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不断强化,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日益健全

2023年11月30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发布消息:截至11月中旬,全国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县一级监察官等级首次确定工作全面完成。

这一工作的完成,标志着自2022年起推进的全国监察官等级首次确定工作圆满收官,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迈出重要一步。

从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确立监委宪法地位,我国反腐败领域的基础性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通过施行,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挂牌成立,国家和省、市、县四级监察委员会组建完成,再到监察官法、监察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出台……

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对公权力和公职人员监督的全覆盖、有效性显著增强,改革形成的制度优势正逐步转化为治理效能。

监督在管党治党、治国理政中居于重要地位。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党全面领导、长期执政,面临的最大挑战是对权力的监督。

以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出招破局、统领牵引;以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创制突破、提升效能;以纪检监察机构改革配套保障、协同推动……党的十八大以来,纪检监察“三项改革”有机融合、一体推进,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全面加强,体制机制“四梁八柱”基本确立,为强化对权力的监督和制约提供有力支撑。

2017年8月30日,十八届中央巡视组圆满收官,标志着党的历史上首次实现一届任期内中央巡视全覆盖。

全覆盖,体现了动真碰硬的态度,更体现了制度治党的智慧。每轮巡视结束,习近平总书记都详细审阅巡视报告,对巡视中发现的问题作出评判,推动巡视工作不断深化。